

漯河市中心医院三甲医院复审咨询 服务及信息化提升项目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23-166



采购人：漯河市中心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

目录

第一章采购公告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评标办法	18
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24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30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0
三、授权委托书	41
四、投标承诺函	42
五、资格审查资料	44
六、商务部分	47
七、技术部分	48
八、其它材料	49
第六章合同（参考格式）	50

第一章采购公告

漯河市中心医院三甲医院复审咨询服务及信息化提升项目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市中心医院三甲医院复审咨询服务及信息化提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1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23-166

2. 项目名称：漯河市中心医院三甲医院复审咨询服务及信息化提升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800000 元

最高限价：2800000 元

5. 采购需求：

5.1 采购范围：漯河市中心医院三甲医院复审咨询服务及信息化提升；

5.2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规定合格标准，并满足采购人需求；

5.3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4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三甲医院复审评审结束；

5.5 质保期：咨询服务自评审结束后提供 3 个月质保；评审系统及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系统，自实施完成后提供 1 年质保。

6.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 5.4；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承诺函（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 3，供应商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期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 2021 年或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a.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b.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 0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如有）、工程量清单（如有）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1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前（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1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前（北京时间）

2. 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采购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采购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ds.j.luohe.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 “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同时发布，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代理费用的收取

5.1. 收取方式：由中标人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5.2. 收取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和漯财购【2018】16号文件规定。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漯河市中心医院

地 址：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人民东路56号

联 系 人：周文静

电 话：0395-335659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管城区黄河南路与商都路交汇处西南角财信大厦14-15层

联系人：张照明、王恺

联系方式：0371-659491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照明、王恺

联系方式：0371-6594919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 称：漯河市中心医院 地 址：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人民东路 56 号 联 系 人：周文静 电 话：0395-335659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管城区黄河南路与商都路交汇处西南角财信大厦 14-15 层 联系人：张照明、王恺 联系方式：0371-65949196
1.1.4	项目名称	漯河市中心医院三甲医院复审咨询服务及信息化提升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3.1	标的内容（采购范围）	漯河市中心医院三甲医院复审咨询服务及信息化提升。
1.3.2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三甲医院复审评审结束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规定合格标准，并满足采购人需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采购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日前，逾期不再接收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等明确作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2.2.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1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下同)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时间算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 违背相关承诺的投标人, 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和盖章要求	1、商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2、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应签字或盖章。 3、投标文件除授权委托书的其他位置, 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或盖章) 并加盖单位公章。
3.7.4	投标文件组成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
4.2.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将拒收。
4.2.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5.2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投标人名称 (4)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5) 公布唱标信息 (6) 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采购人代表 1 人, 评审专家 4 人), 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除采购人代表外, 其他专家开标前依法从河南省

		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评标专家评标方式：根据漯发改【2020】134 号文规定，采用分散评标，同一项目评标专家分散在不同评标室独立卡位在线评标。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3 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为： 人民币：280 万元 注：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10.2	中标公告	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站上公告，公告时间为 1 个工作日
10.3	开标方式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供应商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等。
10.4	核心产品	本次采购活动中，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医院精益质量管理体系，包含《河南省三级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2022 版）》第二部分数据监测指标管理、第三部分现场评审条款与自评管理、移动现场检查工具、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管理相关功能。
10.5	招标文件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采购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6	未尽事宜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7	其他事项	1.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1.2 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同 ID 的未加密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非同 ID 的，导致不能导入投标文件的，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1.3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1.4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解密失败等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1.5 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错误口令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由投标人负责。 特别提醒：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特别说明如下： 2.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2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3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 2.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2.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2.7 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2.8 投标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在线签章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
--	--	--

	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2.9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将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驱动和 VLC 播放器（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2.11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2.12 交易中心工作时间 夏季-秋季上午 8：00—12：00 下午 15：00—18：00 冬季-春季上午 8：00—12：00 下午 14：30—17：30 CA 锁办理、延期相关事宜：0395-2969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9206 QQ 群：465366072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合同履行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本招标项目的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采购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法人及两个以上法人，具有投资参股关系和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在本项目中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的；
- (7)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提交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2. 采购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采购需求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合同（参考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 日前，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询问与质疑”栏目中提出。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ds.j.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ds.j.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网站信息，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商务部分
- 七、技术部分
- 八、其它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参照国家最新规定、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等，结合本项目具体特点和技术要求、自身综合实力、市场行情等自行报价。

3.2.2 本项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各类市场因素、风险和国家政策规定，进行自主报价。供应商的报价为项目合同履行期限内所提供的平台建设软件及服务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已综合包括了实施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生活设施、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以及为完成本项目所提供的专用产品、设备和设施等与项目业务有关的所有费用。

3.2.3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建设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因素。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ds.j.luohe.gov.cn/>）”进行公布。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承诺函

3.4.1 投标承诺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投标人，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5 资格审查资料

为使投标人在中标后具有履行合同的资格和能力，投标人应提供合法的资格文件，详见第一章采购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网上递交：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供应商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等。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投标人名称
- (4)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 (5) 公布唱标信息
- (6)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业主评委及相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相关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其视为放弃，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其损失。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评标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 格 审 查 标 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3
		备注：供应商需将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上传登记以便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核实，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或投标文件及复印件与所提供证明材料不一致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2.1.2	符合 性 评 审 标 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1、商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用CA锁进行电子签章。 2、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签字或盖章。 3、投标文件除授权委托书的其他位置，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3.1项”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1项”规定
		投标报价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部分：30分 技术部分：55分 商务部分：15分

2.2.2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0分)	投标报价 (30 分)	1. 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2. 以评标价和评标基准值相比，依据报价评分标准确定供应商报价得分。 3. 评标基准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初步评审且评标价为最低价格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值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a. 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且提供服务的人员均是供应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则给予该供应商报价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b.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且提供服务的人员均是供应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则给予该供应商报价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c.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且提供服务的人员均是供应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则给予该供应商报价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同一供应商，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评标价=投标报价-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最后报价*10%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
---	--------------------	---

		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评标价）×30分。
2.2.2（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55分）	系统功能设计方案 (30分)	1、供应商提供的系统功能设计方案，满足招标文件系统要求的所有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满分 30 分。 2、供应商重要技术指标、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3、供应商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扣 1 分，最多扣 14 分。 4、系统功能是否满足要求，以系统截图为准，未提供系统截图，只有文字说明的系统功能视为不满足参数要求。 （注：参考“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参数项进行评分，其中带“★”项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其余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
	系统服务方案（5分）	1、投标人提供的系统服务方案需包含：（1）系统实施方案、（2）工期保障方案、（3）系统验收方案、（4）安全保障方案、（5）系统运维方案； 2、每缺失一项内容或每有一项缺乏合理可行性的扣 1 分。
	培训方案（20分）	应满足“河南省三级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2022年版）”要求并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及完整性进行评分： 1、所提供的咨询方案内容合理、完整、科学性强、可行性高，符合采购方的服务内容和要求，满分得 20 分； 2、所提供的咨询方案内容基本合理，科学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基本符合采购方的实际需求，基本满足使用方要求的，得 10 分； 3、所提供的咨询方案内容不合理、不完整、可行性不高，与采购方需求差距较大的，得 5 分； 4、未提供方案者不得分；
2.2.2（3）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15分)	项目业绩（10分）	供应商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签订的相同或类似医院等级评审信息系统或专家咨询类的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10 分。 注：以投标人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中标通知书日期为准。
	企业资质（2分）	1、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需要通过年度审核且在有效期内）得 1 分； 2、投标人具有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需要通过年度审核且在有效期内）的得 1 分； 3、未提供证书者不得分。 注：认证范围需同时包含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及计算机系统软件开发相关内容，并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相应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专家资质（3分）	供应商专职师资队伍专家，并具有医、护、技、相关专业职称（含主任/副主任/高级/中级）的每提供 1 位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需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或证明文件，劳动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按照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投标报价得分也相等的，则以项目实施方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投标报价与项目实施方案得分均相同的，按售后服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故本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资格审查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进行审查）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 （2）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3）投标人的法定代表或被授权代表未按时参加会议的，被授权代表未出示委托书的；
- （4）投标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5）投标文件不写投标报价或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价的；

(6)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7)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8) 投标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综合标评审得分等于所有评委综合标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2.4 供应商最终得分=报价评审得分+技术标评审得分+商务标评审得分

3.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3名，综合评分相等时，按照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投标报价得分也相等的，则以项目实施方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投标报价与项目实施方案得分均相同的，按售后服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需求内容：

本项目需包含以下三部分内容：

第一、医院精益质量管理体系：包含医院精益质量管理体系，包含《河南省三级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2022 版）》第二部分数据监测指标管理、第三部分现场评审条款与自评管理、移动质控检查等相关功能。

第二、公立医院绩效管理系统：包含《国家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操作手册（2023 版）》指标框架要求的所有指标管理，包含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4 个、三级指标 55 个（定量 50 个，定性 5 个）、新增指标 1 个。

第三、医院三甲复审咨询培训方案：包含评审组织体系、推进机制建立健全；第二部分医疗质量监测数据指标解读、采集、验证、质控与持续改进；第三部分医院现场评价评审支撑材料准备、现场检查指导、重点难点专项提升。

二、系统服务要求及参数：

（一）系统服务总体要求：

1. 系统自进场到上线，实施周期不超过 10 个月（具体根据医院实际推进情况协商）。
2. 医院满足各业务系统所需接口和专家提出的系统改造需求下，保证医院第二部分数据指标自动提取比例达到 80%以上。
3. 系统具备第三部分现场检查资料准备清单，及关键条款支撑材料模板。
4. 系统具备现场质控检查软件工具。
5. 整体系统验收合格后免费维保 1 年。
6. 系统实施工作包含：
 - （1）针对医院提供接口数据，进行验证；
 - （2）第二部分指标数据提取；
 - （3）自动提取：编写指标分子、分母提取逻辑；
 - （4）手工填报：指导科室如何找到数据，正确填报；
 - （5）模糊搜索：编写模糊搜索逻辑规则，从无序病历信息中搜出参评数据；
 - （6）指导医院各业务系统（HIS、LIS、PACS、EMR、手麻等）流程改进，提出电子病历结构化改造建议；

(7) 业务系统改造、电子病历结构化改造完成后,实施工程师再次对第二部分数据指标的提取逻辑进行完善,以提高第二部分指标数据自动提取比例。

(二) 系统功能参数要求:

1、医院精益质量管理体系功能参数:		
系统模块	主要功能	功能指标或要求
第二部分数据监测管理	1.数据清洗治理	原始数据采自医院信息系统的各个应用子系统,在采集之后需要利用 ETL 工具对其进行清洗治理,解决从各种异源、异构的业务源数据中自动化采集数据的问题。
	2.指标展示与查询	建立医院第二部分数据指标库,每项指标需包含但不限于指标定义、计算方法、指标导向、分子分母提取逻辑等内容。
	3.指标分工	各项指标分工到具体科室,责任到人。避免多人管理,重复填报。
	4.数据填报	(1) 支持医院病案数据、HIS 数据、电子病历数据、集成平台等数据的自动抓取。 (2) 支持数据指标手动填报,并上传相关佐证材料。
	5.填报审核管理 ★	(1) 系统自动抓取数据由系统自动进行核验,异常数据预警提示。 (2) 管理部门对手工填报提交的相关佐证材料可进行审核、驳回操作。 (3) 管理部门对填报员提交的数据进行审核操作,支持单条审核,审核结果使用不同状态标记。
	6.指标驾驶舱	支持按章节、按时间多维度查看相关指标填报完成进度,达标情况,方便医院管理层进行监督管理。
	7.指标数据监测台账清单	台账清单需呈现指标数据定义、提取口径逻辑、月度年度台账、上报对接、指标分析、同环比等。
	8.异常数据处理★	异常数据由管理部门发起修改,可由指标数据池进行单个数据要素的增减,数据修改后,由管理部门审核通过后方可填报。
	9.指标关注	支持对重点指标的标记和首页显示。
	10.质控报告生成★	系统自动生成质控报表,并可在线编辑质控报告,一键生成,支持导出。
	11.指标监测预警	系统可将指标值、目标值与预警阈值进行对照,给出不同级别预警。支持各年、半年、季、月维度的指标结果值进行判断预警。
	12.指标分析	可按照管理层级、时间维度,例如院、科、个人级,年、季、月级进行多维度数据分析、查询及监测。
	13.指标溯源	支持各指标逐年、逐季、逐月钻取溯源,细化到原始数据源,从最真实原始业务记录展示数据的真实性。

	14.指标改进	管理部门对问题指标清单的增删改及下发到责任科室，可添加整改建议及整改期限。责任科室可查看问题指标清单及整改建议，在整改期限内提交整改方案或整改结果。管理部门可查询整改进度，审核整改方案或结果。
第三部分现场检查管理	1.标准配置	系统可根据评审实施细则要求，进行评审条款添加、标准删除、标准修改、标准查看、分值配置。
	2.支撑材料模板★	系统可根据现场检查相关条款要求，提供关键条款所需制度文件、支撑材料模板查看、编辑与下载。
	3.迎评检查要点清单★	系统根据评审条款要求，内置相关条款迎评检查要点清单，并可进行自定义添加、修改及删除。
	4.条款分工	系统可根据评审实施细则要求，将细则条款分工至相应内审组及责任科室。
	5.条款自评	系统支持责任科室管理细则条款下的制度文件上传、支撑材料上传、条款现状描述编辑、条款整改措施编辑。
	6.条款审核	（1）内审组审核：系统可根据责任科室上传材料说明进行审核结果选择、结果评价。 （2）全院总体核查结果（院级审核）：系统可根据全院总体核查结果进行问题条款进行说明描述。
	7.进度驾驶舱	系统可根据内审组、主管科室、责任科室所分配条款查看审核条目及分配数量，并查看其完成情况及存在问题。
	8.模拟评分★	系统可根据本省评审要求，多次模拟，生成每一条款得分，并呈现扣分原因。
	9.瓶颈科室统计	系统可将整改不力的科室，标记为瓶颈科室，并对瓶颈科室的问题条款进行汇总呈现。
通用管理	1.角色与权限管理	角色是系统权限的分配基础，不同角色分配不同的权限，与不同层级菜单绑定，操作不同的系统界面。
	2.菜单管理	功能整理成树状菜单（菜单一）子菜单-）页面一）按钮）。
	3.字典管理	系统中常用的选择项。
	4.日志管理	登录日志，操作日志，接口调用日志。
	5.接口及公告消息管理	接口统一管理公告消息管理。
	6.部门管理	通过树状结构（医院--部门--科室），展现各科室的名称、层级。
	7.员工管理	呈现员工详细信息（详情+部门+岗位职务+ 角色）。
	8.组织结构接口	手动或自动抓取 his 系统的组织数据。
	9.员工数据接口	手动或自动抓取 his 系统的员工数据。
现场质量检查软件	1.发起检查任务	（1）根据医院三级质控管理要求，质管办发起新建检查任务，可自定义配置检查级别、检查人员、检查单元、检查内容。 （2）检查任务自动委派至相应督察员。
	2.检查任务查看与执行★	（1）督察员可查看权限内检查任务内容及完成情况。 （2）督察员执行检查任务时，可以文字、图片、视频等形式记录检查问题点，并上传

工具		(3) 检查问题自动发送至相关科室责任人。
	3.检查问题整改★	科室责任人需将检查问题出现的原因分析、整改措施进行文字说明，并上传相关支撑材料，以完成检查问题整改任务。
	4.检查任务管理	(1) 检查情况：质管办可查看所有检查任务中已检查、未检查、检查中的进度情况，并查看相关检查任务明细。 (2) 问题整改情况：质管办、督察员可查看检查问题整改已完成、未完成的进度情况，并查看整改反馈内容。
	5.问题管理	(1) 问题统计：由问题总数、已完成任务、待完成任务组成。 (2) 问题筛选/搜索：可按科室、检查内容、检查日期等维度进行问题筛选和搜索。 (3) 科室统计图：可查看各科室的问题数统计及整改状态统计。

2、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系统功能参数：

主要功能	功能指标或要求	
1.系统首页	1.1 指标收集情况	系统可查看当前国考评审周期内指标收集完成情况
	1.2 指标分解情况	系统可查看国考指标达标要求、分工情况
	1.3 我的通知	系统可根据最近需要接收的通知
	1.4 关注指标	系统可添加重点关注指标，并实时查看我关注的指标
	1.5 快捷入口	系统可通过快捷入口，设置进入一些常用界面
2.数据分析	2.1 指标监测分析	系统可按照选择对应的时间（月份/季度/半年/年）查看相关指标的数值
	2.2 指标追溯	系统可查看某个指标下科室的详细数据，并且可以查看指标具体月份患者信息
3.数据报表	3.1 数据汇总报表	系统可根据指标项为主要查询条件，查看对应指标数据
	3.2 责任科室数据汇总报表	系统可根据责任科室为主要查询条件，查看对应责任科室下指标的数据
4.数据管理	4.1 指标数据查询	系统查看指标分子/分母、指标月份/年份数据
	4.2 指标添加科室	系统可对于分子/分母添加指定科室，以便于分配数据管理职责和填报数据，
	4.3 日志查看	系统可查看医务人员对数据进行操作的日志记录
	4.4 数据导入	系统可根据对应的模板对指标分子/分母的数据进行批量的添加
	4.5 上传辅助材料	系统可上传当前指标分子/分母对应的辅助材料
	4.6 查看辅助材料	系统可查看/下载当前指标分子/分母的辅助材料
	4.7 数据填报	系统可对月份/年份指标数据进行填报
	4.8 数据明细管理	系统可查看明细查看当前的患者信息，可以进行添加/删除操作
	4.9 数据审核	职能科室负责人/科室负责人对普通人员填报的数据进行审核/驳回

5.患者信息填报	系统可查看患者信息，同时选择对应的患者，选择对应的模板进行添加	
6.评审打分记录	6.1 新建打分记录	系统可创建打分记录便于打分
	6.2 修改打分记录	系统可修改打分记录的名称
	6.3 对指标进行打分	系统可对指标进行打分
7.评审结果查看	系统可分总体/章节查看已有指标的打分结果	
8.质控报告	新建质控报告	系统可创建新的质控报告
	编辑质控报告	系统可编辑新的质控报告，例如对于报告进行添加 excel 数据、指标趋势图等
	删除质控报告	系统可删除指定质控报告
	导出质控报告	系统可以将当前的质控报告以 word 形式导出，便于汇报、打印
9.重点指标驾驶舱	系统可以查看重点关注指标的数据，并根据时间查询查看近期该数据的环比趋势	
10.数据汇总	系统可以查看章节下，指标的近期数据并且形成趋势图	

三、医院三甲复审咨询培训方案

（一）培训总体要求：

1. 评审咨询辅导持续到医院评审完成。
2. 咨询辅导团队，包含医疗、质控、病案、护理、感控、医技、药事、管理专业，其中医疗、质控、病案等核心专业辅导专家必须为专职老师，并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
3. 咨询辅导人天数不少于 100 人天，其中省内评审专家指导不少于 30 人天。
4. 咨询辅导内容包含第一部分前置条件材料准备、第二部分数据采集、验证、质量管理及持续改进、第三部分现场条款材料准备及现场追踪，质控管理、医疗管理重点版块指导，模拟评审及迎评指导。
5. 方案内容要求具备合理性、科学性、前瞻性，需根据医院实际情况个性化、针对性解决医院短板弱项问题，并且明确方案实施计划，最终能帮助医院实现高标准通过等级医院评审的目标。
6. 辅导形式多样化：除根据辅导计划如期开展日常职能科室、临床科室一对一评审工作到院辅导外，还需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及需求，提供评审、医疗质量相关线上培训课程、院内专题大课培训、定期院领导班子、职能科室评审突进沟通交流、院长大查房、临床科室三级查房、科室早交班指导等多种服务形式。
7. 每期辅导结束进行现场反馈，并于辅导结束提供当期书面辅导反馈，提出存在问题、改进建议及下一步工作计划，细化到年、月、周，为医院自评和评审工作推进提供依据。
8. 日常辅导专家提供微信、电话日常远程答疑其他时间微信电话远程沟通，持续至评审结束。
9. 辅导过程中对资料进行保密，不得公开、揭露或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二）培训内容参数要求：

序号	辅导任务	辅导描述
1	数据管理体系搭建	1. 数据管理组建立、管理内容、管理流程、考核办法 2. 数据管理指标库建立，明确管理标准 3. 数据指标分工梳理与细化
2	数据管理台账建立	提供数据监测清单、数据管理台账模板，指导医院制定与完善数据管理清单和管理台账
3	数据指标解读	1. 参考“河南省三级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2022年版）”对指标进行分组解读 2. 建立指标咨询沟通反馈机制
4	数据采集与验证	1. 指标采集方法论培训 2. 明确数据提取路径 3. 缺失数据、问题数据的处理 4. 过程数据提取 5. 数据指标达标策略制定 6. 数据正确性核验，错误数据、问题数据整改完善
5	数据溯源与验证	1. 根据指标档案填报情况完成数据源基线调查以及相关文件 2. 医院相关责任科室协同确认
6	数据提取信息化改造★	1. 信息系统功能改造升级建议方案 2. 电子病历结构化设计
7	数据管理工作规范建立与运行	1. 数据管理职能部门推进思路培训 2. 数据管理台账建立 3. 职能部门指标数据管理要求制定 4. 临床、医技科室指标数据管理要求制定 5. 数据源准确性提升管理措施制定 6. 不良指标数据进行重点管理措施制定 7. 数据指标质控规范化运行 8. 问题科室、重点科室指导诊疗行为 9. 把关数据现场复核
8	数据目标值设定与达标策略指导	1. 指导数据管理组及各科室对标各项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找到数据管理目标值，并根据目标值制定达标计划措施 2. 结合医院实际与战略，指导数据做出取舍，制定科学合理的数据部分达标策略

9	数据质量提升与持续改进★	1. 院、科两级数据质量管理工作目标、工作流程持续改进 2. 病历书写、病案编码规范指导 3. 各职能部门指标数据分析与应用指导 4. 不良指标、关键指标专项 PDCA 管理 5. 问题科室、重点科室诊疗行为改善 6. 阶段性改善值设定指导 7. 指标 PDCA 持续改进案例培训
10	项目推进的组织与分工	1. 推进组织体系组建 2. 推进管理制度、工作流程 3. 条款分工 4. 推进实施方案制订 5. 实施推进质量考评奖惩方案制定 6. 《河南省三级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2022 年版）》推进策略及推进方法培训
11	各项制度修订	1. 《医院文件制度汇编》编制指导 2. 推进各项制度、SOP、预案、流程、诊疗指南修订与培训 3. 医院重点文件内容制订指导（医疗、质量、感控、护理、药学、医技、行政后勤管理等） 4. 部分支撑材料模板提供
12	医疗质量管理体系搭建与运行★	1. 构建三级质量管理组织架构 2. 医疗质量监测指标体系设定 3. 委员会的运作 4. 医务科、质管办的运作 5. 科室质量管理小组的运作 6. 质量检查表的设计 7. 检查表的填写与问题反馈 8. 内部质量审核的开展 9. 医疗质控检查工作计划、检查内容及要求 10. 质量管理工具培训与应用
13	医务管理体系完善	1. 医务部的运作 2. 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十八项) 修订、培训、考核与规范化管理指导 3. 建立全面的管理、奖惩制度 4. 诊疗常规修订

		5. 培训开展与落实 6. 重要应急预案建立与演练 7. 各项检查记录模板设计 8. 医疗质量管理指标体系设置 9. 医疗质量指标闭环管理 10. 医疗指标、项目的 PDCA 持续改进 11. 医疗技术管理与评估
14	不良事件管理提升	1. 完善医院不良事件的管理制度 2. 完善组织管理、上报流程、分类、级别、处理、分析 3. 医疗质量（安全）不良事件及管理缺陷 进行统计分析
15	医院风险及应急管理提升	1. 风险及应急管理组织、机制建立 2. 灾害脆弱性分析方法和评估应用培训指导 3. 编制应急预案与演练脚本 4. 应急演练总结分析与改进 5. 重点科室现场访查
16	病案管理提升	1. 病案科规范开展病案质量管理工作 2. 指导病案科书写病案质量分析报告 3. 指导临床科室落实科级病历质控 4. 指导制定本院病历书写基本规范实施细则 5. 辅导医院确立病历内涵质控主要项目及内容 6. 指导制定病历质控考核方案 7. 辅导病案首页主要诊断选择 8. 制定首页数据质量指标及标准、病案质量指标及标准
17	科室现场检查	1. 设备设施、标识、功能区域的划分合规性指导 2. 条款支撑材料准备与把关 3. 科室诊疗行为、一级质控规范化运行 4. 重点问题整改建议 5. 持续改进监督与落实
18	迎评指导	1. 迎评计划、迎评路径培训与指导 2. 组织专家组进行模拟评审 3. 文件资料、病历查阅 4. 调查访谈、小组专项访谈、应知应会考核 5. 个案追踪、系统追踪 6. 数据现场复核

		7. 申报材料、数据指标指引清单编订指导 8. 院长汇报稿及其他接待材料编写把关
--	--	---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商务部分
- 七、技术部分
- 八、其它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_____ (投标人名称) 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为投标总报价、合同履行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该项目服务工作，服务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单位愿意履行投标文件中的一切优惠条件和承诺措施，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并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作内容。

(3) 我方承诺在从规定的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我单位同意提供与招标有关的一切数据和资料，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唯一条件。

(5) 我方承诺若我方有幸中标，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_____,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 单位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三) 项目服务小组人员一览表

本项目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联系方式	备注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养老保险是否缴纳		

注：本表后附以上人员相关证书、身份证、社保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3**）：

附件3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中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六、商务部分

格式自拟

七、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八、其它材料

第六章合同（参考格式）

（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删内容）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招标编号）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 服务内容

1、项目名称：

2、服务范围：

3、服务标准：

2. 合同金额：_____

3.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4. 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提供与本次服务相关的器材等产品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5. 质量保证金

扣除合同总价的 _____ 作为质量保证金。

6.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服务期限：

2、服务地点：

7. 合同价款支付：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8.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9.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10. 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协调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相关的政府部门和单位、协调。

2、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对甲方

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3、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服务单位要指定专人负责 _____（项目名称）服务工作。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人，应按本合同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如乙方未能在合同期内完成全部项目的服务内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1、保密条款如下：

乙方：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涉及本项目有关技术资料及甲方有关的商务及技术秘密。泄密责任：乙方未能履行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甲方相应经济损失。

12、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重大过失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当赔偿。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由过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乙方有以下情形之一，属于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经甲方书面催告后乙方在限定期限内仍不能纠正的，甲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对服务费进行扣减。

（2）履约主体违约：

服务期内，乙方擅自将服务项目分包、转包或挂靠的，一经查实即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乙方如未能在整改期限内完成收回分包、转包整改的，甲方有权追究其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3）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4、合同的终止

（1）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2）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乙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规定的，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4) 乙方因自身原因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应提前与甲方协商解除合同。

13、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4、合同纠纷的方式

1、协商：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2、仲裁：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提交漯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

15、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伍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各贰份，财政部门备案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 签订地点：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 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